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5,663.07	32,860.25	-52.33
营业利润	-7,736.13	3,769.68	不适用
利润总额	-7,841.26	3,550.98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85.21	3,302.90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6,190.82	3,036.1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75	0.4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4.55	减少12.2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4,946.17	93,987.32	-9.6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67,510.39	74,069.29	-8.86
股本	7,289.30	7,289.3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9.26	10.16	-8.8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数据及指标为合并报表数据,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663.0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52.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85.2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90.82万元。

报告期末总资产84,946.17万元,较报告期初下降9.6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67,510.39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8.86%。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煤炭行业步入周期性调整阶段,煤矿智能化建设整体景气度承压下行,市场需求释放节奏放缓,客户投资决策更趋理性审慎,公司新增订单未达预期,收入规模同比下降。同时,初中级煤矿智能化建设市场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公司为稳固市场份额,依托核心竞争力主动优化产品定价及销售策略,受客单价下降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同比有所下降。

受控股子公司波义尔(河北)智能矿山科技有限公司业绩大幅下滑、公司研发战略方向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对该子公司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持续深化营销体系升级,强化应收账款全流程催收,经营性现金流显著性改善;应收账款结构不断优化,信用减值损失显著降低。

面对煤炭行业调整期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秉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等方面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公司发挥在时空信息处理领域的长期积累,依托国内外授权核心发明专利,开拓并聚焦时空智能核心赛道,全力继续推进人工时空智能核心技术攻关和高质量实施时空大模型推广应用项目,为智能矿山、智能工厂、零碳机场等工程领域系统提供关键赋能。同时,继续加速煤和非煤矿山智能化建设关键技术和产品迭代升级与性能优化,不断夯实技术壁垒,着力构建面向未来的长期核心竞争力,为包括高级智能化矿山在内的工程领域的业务深入和拓展筑牢坚实根基。

(二)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等各项指标在报告期内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系收入规模下降,综合毛利率下降,公司研发投入增加、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显著降低以及应纳税所得额为负产生递延所得税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公司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数据可能与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2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3月20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第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3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披露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078	龙软科技	2026/3/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6年3月16日(上午 9:00-12:00,下午14:00-17:00)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证券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2026年3月16日16:00,信函、传真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8号天创科技大厦1008室

邮政编码:100080

联系电话:010-62670727

联系人:郭俊英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78 证券简称:龙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2月27日,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软科技"或"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13,078,142.99元(含超募资金到位后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8.97%。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保荐机构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75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769万股,每股面值为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21.59元,公司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381,927,1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23,631,025.2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4日全部到位,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2月24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02290001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同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矿山安全生产大数据云服务平台项目	4,820.00	4,820.00
2	基于"Longruan GIS"的智慧矿山物联网管控平台项目开发	8,931.00	8,931.00
3	基于时空智能的应急救援综合指挥与逃生引导系统与装备	4,218.00	4,218.00
4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	7,500.00
合计		25,469.00	25,469.00

截至2022年3月18日,"矿山安全生产大数据云服务平台项目"、"基于'LongRuanGIS'的智慧矿山物联网管控平台项目开发"以及"基于时空智能的应急救援综合指挥与逃生引导系统与装备"已投资完成。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和监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2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三、超募资金使用安排

(一)前次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2月9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2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使用60,000,000.00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二)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68,940,698.81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3,078,142.99元(含超募资金到位后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8.97%。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完成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将按要求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其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后发行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取得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因此,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修订说明中关于超募资金使用的新旧规则适用的相关要求。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五、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13,078,142.99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13,078,142.99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除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外,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其修订说明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0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16:00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三楼319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汪梅方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发生了变化,为保障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规 范高效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各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由汪梅方、李慧斌、贾蕾、杜鹏、王学东五人组成,召集人汪梅方。

2.提名委员会由杜鹏、余国杰、滕锐、汪梅方、贾蕾五人组成,召集人杜鹏。

3.审计委员会由余国杰、杜鹏、滕锐、王学东、郭亚东五人组成,召集人余国杰。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滕锐、余国杰、杜鹏、王学东、贾蕾五人组成,召集人滕锐。

特此公告。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59 证券简称:中百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9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星期五)15:00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7日9:15一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630号三楼319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汪梅方董事长。

6.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987人,代表股份247,949,0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428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38,347,48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979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85人,代表股份9,601,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494%。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85人,代表股份9,601,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49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85人,代表股份9,601,5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494%。

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了本次现场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温莉莉、陈欢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对审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提案1.0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4,517,4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160%;反对3,17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794%;弃权25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4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69,9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2600%;反对3,172,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0394%;弃权25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06%。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提案2.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4,479,34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006%;反对3,20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916%;弃权26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7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6,131,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8632%;反对3,202,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3.3529%;弃权267,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839%。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提案3.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44,173,72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4774%;反对3,490,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076%;弃权28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826,24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6802%;反对3,490,11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3495%;弃权285,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7,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704%。

议案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温莉莉、陈欢

(三)结论性意见:

1.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以及召集人资格符合 《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227,134.15	1,508,755.47	-18.67
营业利润	-10,600.01	42,965.21	-124.67
利润总额	-11,092.38	42,979.80	-12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38.95	29,591.08	-16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30.50	24,407.22	-18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42	-161.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3.46%	下降5.69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89,503.90	2,462,297.85	-7.02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99,969.74	844,066.77	-5.22
股本	71,472.55	48,302.97	4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9	17.47	-35.95

注:1. 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 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3. 本报告期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基本每股收益的上年同期数按调整后股数重新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2025年是公司完善全球布局、推进平台化转型的重要一年,公司三元材料、磷酸铁锂、磷酸锰铁锂及钠电正极材料等业务协同推进。三元中镍高电压产线在遵义基地改造完成,并通过核心客户审核;磷酸锰铁锂销量较2024年实现翻倍增长,并在动力汽车领域实现应用;钠电正极材料与头部客户签署长期合作协议,确立优先供应地位;同时,公司通过自研及投资并购方式,快速切入磷酸铁锂赛道。其余富锂锂基、镍锰二元、固态电解质等新型材料开发亦取得积极进展。

报告期内,受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及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阶段性承压,营业收入122.71亿元,归母净利润-1.82亿元,但季度盈利能力逐步修复,并于第四季度实现单季扭亏为盈。

(二)相关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变化主要原因
营业利润	-10,600.01	42,965.21	-124.67	2025年,受国内市场竞争加剧及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变化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前三季度业绩阶段性承压。第四季度,公司实现单季度盈利,销量与利润环比同步增长,盈利能力逐步修复,但2025年整体仍呈现同比下降趋势。
利润总额	-11,092.38	42,979.80	-125.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38.95	29,591.08	-16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30.50	24,407.22	-187.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6	0.42	-161.64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变化主要原因
股本	71,472.55	48,302.97	47.9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4年三季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合计转增231,725,615股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1.19	17.47	-35.95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2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6年2月27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杨扬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经总经理白厚善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暂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慧清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本次代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并就任之日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遴选工作,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暨指定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暨指定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杨扬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扬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扬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离任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在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董事会指定董事、副总经理张慧清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的职责。本次代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并就任之日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遴选工作,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杨扬	财务负责人	2026年2月26日	2027年8月2日	个人原因	否	/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杨扬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杨扬女士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其职务变动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杨扬女士在任职公司财务负责人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对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杨扬女士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指定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正常运行,公司于2026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在聘任新的财务负责人之前,董事会指定董事、副总经理张慧清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的职责。本次代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正式聘任新任财务负责人并就任之日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财务负责人的遴选工作,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张慧清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8日

附件:

张慧清先生简历

张慧清,男,汉族,1967年出生。张慧清先生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并获得北京科技大学在职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9年至1998年,张慧清先生历任济南三爱富氟化工有限公司生产调度、生产计划处副处长、处长、生产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1999年1月至2000年2月,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胜邦绿野集团事业部生产经理;2000年3月至2001年12月任北京福润达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2年至2012年7月,历任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厂长、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运营总监、副总经理兼生产总监等职;2013年至2014年,任北京容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慧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16,008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688336 证券简称:三生国健 公告编号:2026-006

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暨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股东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三生国健药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生国健"或"公司")股东达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